

中卫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结合中卫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要求，我办高度重视，安排专人做好此项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www.nxzw.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中卫市人民防空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卫市沙坡头区秀水街（邮编：755000，电话：0955-7018252；传真：0955-7023617；电子邮箱：rfb7018252@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市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中卫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及区、市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卫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

作要点的通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卫市 2020 年度政务公开效能目标管理单项考核评分细则〉的通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举办 2020 年全市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的通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抓紧落实政务公开重点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参加各类学习培训，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规范办事程序，真正做到依法规范、真实准确，提高了依法行政水平和办事公开透明度，保障了人民群众对人防工作的知情权和监督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办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我办行政发文 39 个，公开 11 个，政策解读 1 件，（本单位发布的文件解读文件：《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2020 年人民防空宣传工作要点〉解读》），公开信息 24 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 24 条，新媒体发布 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 年，市人防办依法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畅通受理渠道，加强流程监管督查，截止到 12 月 31 日，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办理件。没有发生针对市人防办有关政务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诉讼案，也没有收到各类针对我办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有关申诉、信访、举报。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规范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凡是发布的信息都填

写《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查表》，经过逐级审查登记后才能发布，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二是完善批准服务信息公开。从申报要求、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监督举报方式等内容，推进人防重大建设项目批准服务信息公开。三是推进“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围绕“放管服”改革，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压减行政许可等方面的公开工作。在宁夏政务服务网集中公布“四级四同”政务服务清单目录。

（四）平台建设情况

市人防办严格按照要求在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无微信公众号、微博账号、新建网站等新媒体平台。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办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此项工作作为年度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结合《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卫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及市人防办工作职责，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指定综合科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人承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主要领导经常关心过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人防办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 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数 量
行政许可	6	0	6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5	0	10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数 量
行政处罚	2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5	1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 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本列数据的逻辑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0	0	0	0	0	0	0

		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办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更新偏慢，由于我办产生的政府信息不多，公开的信息量不是很大，信息更新相对较慢，需要进一步改进。二是信息公开途径比较单一，我办主要以政府网站信息更新为主，途径单一，限制了我办信息公开的范围，制约了政务公开的进一步发展。

对于存在的不足，我办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一是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多渠道发布信息，把人民防空工作全面置于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有效监督之下，进一步提升人民防空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同时，认真执行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安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中卫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1年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